

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《二〇一三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意见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及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的《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文件的有关要求，现就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完善，能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需要，但仍存在完善的空间，公司组织机构完整，内控项目组已成立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和执行的有效性。

二、《二〇一三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，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全面、真实、客观、准确的。

监事签字：

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赵平安 王济贤 李靖

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